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服务规范
第 9 部分：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
单位注销登记

2024 - 03 - 01 发布

2024 - 06 - 01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 DB53/T 1244《企业基本养老保险服务规范》的第9部分，DB53/T 1244 已经发布以下部分：

- 第1部分：参保人员正常退休登记；
- 第2部分：参保人员提前退休核准；
- 第3部分：待遇申领；
- 第4部分：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暂停发放；
- 第5部分：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恢复发放；
- 第6部分：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 第7部分：关系终止、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 第8部分：个人账户退费；
- 第9部分：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出。

本文件由云南省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YNTC16）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行政审批处、云南省标准化研究院、云南省烟草烟叶公司、昆明市社会保险中心、云南省质量管理学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苏天、李雪姣、赵阳楠、陈浩、焦萍、伍林、普忠伟、陈丽丽、王佳麒、郑莹、王薇、李关艳、马仲昕、魏迪莉、周君君、赵忆宁、李斌、聂晶、崔继梅、符泽博、陶成金、毕虹。

引 言

社会保障体系是人民生活的安全网和社会运行的稳定器,养老保险是社会保障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保险五大险种中最重要险种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规定:职工应当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为了规范我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服务,明确参保人员正常退休登记、提前退休核准、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暂停、恢复发放,待遇申领,关系终止、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个人账户退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等内容,编制了 DB53/T 124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服务规范》,拟由 9 个部分构成。

- 第 1 部分:参保人员正常退休登记。目的在于确立参保人员正常退休登记业务办理的服务流程和要求。
- 第 2 部分:参保人员提前退休核准。目的在于确立参保人员提前退休核准业务办理的服务流程和要求。
- 第 3 部分:待遇申领。目的在于确立待遇申领业务办理的服务流程和要求。
- 第 4 部分: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暂停发放。目的在于确立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暂停发放业务办理的服务流程和要求。
- 第 5 部分: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恢复发放。目的在于确立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恢复发放业务办理的服务流程和要求。
- 第 6 部分: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目的在于确立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业务办理的服务流程和要求。
- 第 7 部分:关系终止、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目的在于确立关系终止、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业务办理的服务流程和要求。
- 第 8 部分:个人账户退费。目的在于确立个人账户退费业务办理的服务流程和要求。
- 第 9 部分: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目的在于确立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业务办理的服务流程和要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服务规范

第9部分：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为企业单位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的服务内容、基本要求、业务流程、风险控制、档案管理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为参保单位提供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27768 社会保险服务总则
- GB/T 31596.1 社会保险术语 第1部分：通用
- GB/T 31596.2 社会保险术语 第2部分：养老保险

3 术语和定义

GB/T 27768、GB/T 31596.1和GB/T 31596.2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服务内容

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为参保单位提供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服务。

5 业务要求

5.1 办理条件

参保单位因发生破产、分立、兼（合）并、解散、吊销、成建制转出等情形，依法终止社会保险缴费义务，满足下列条件的，可申请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 a) 申请注销单位无参保缴费人员、暂停缴费人员、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员和退休人员；
- b) 申请注销单位应缴纳的社会保险无欠费。

5.2 办理方式

窗口办理、网络办理。

5.3 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5.4 收费要求

不收费。

6 业务流程

6.1 申请

参保单位向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提出注销登记申请，填写《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申请表》（参见附录 A.1），并提供有关职能部门批准单位撤销、注销、解散、合并、改制或成建制转出的文件。

6.2 受理

受理人员收到申请后，按以下情况分别处理：

- a) 申请材料齐全，《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申请表》填写完整且填写信息与申请材料一致的，予以受理，出具《业务受理回执》（参见附录 B.1），进入审核环节；
- b) 申请材料齐全但《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申请表》填写不完整或者填写信息与申请材料不一致的，指导申请人修改补充后予以受理，出具《业务受理回执》，进入审核环节；
- c) 申请材料不齐全的，退回材料并一次性告知需补全材料名称，出具《不予受理回执》（参见附录 B.2）。

6.3 审核

6.3.1 初审

6.3.1.1 初审人员的审核要点如下：

- a) 《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申请表》的信息与社会保险信息系统信息一致；
- b) 申请注销单位无参保缴费人员、暂停缴费人员、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员和退休人员；
- c) 申请注销单位无社会保险欠费；
- d) 申请注销单位无应退未退或未抵扣完的社会保险费。

6.3.1.2 初审后，按以下情况分别处理：

- a) 符合注销登记条件且《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申请表》的信息与社会保险信息系统信息一致的，生成《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表》（参见附录 A.2），进入复核环节；
- b) 申请注销单位有参保缴费人员、暂停缴费人员、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员、退休人员或者有社会保险欠费、单位存在应退未退社保费的，不符合注销条件，终止业务办理，出具《不予办理回执》（参见附录 B.3）。

6.3.2 复核

- 6.3.2.1 复核人员审核《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表》信息的准确性；
- 6.3.2.2 复核后，按以下情况分别处理：
 - a) 《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表》信息准确的，进入办理环节；
 - b) 《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表》信息不准确的，业务中止，退回至初审环节重新核实。

6.4 办理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为企业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注销登记。

6.5 结果反馈

- 6.5.1 申请材料不齐全的，反馈《不予受理回执》。
- 6.5.2 不符合办理注销登记条件的，反馈《不予办理回执》。
- 6.5.3 办理注销登记的，反馈《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表》。

6.6 流程图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参保登记注销流程图见附录 C。

7 风险控制

7.1 风险点

- 7.1.1 申请注销单位有参保缴费人员、暂停缴费人员、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员或者退休人员，应转移但尚未转移的。
- 7.1.2 申请注销单位有欠缴的社会保险费，需要补缴的。
- 7.1.3 申请注销单位有应退未退或者未抵扣完的社会保险费。

7.2 防控措施

- 7.2.1 设置复核环节，保证信息、业务的准确性。
- 7.2.2 加强业务学习，提升工作人员业务素质。
- 7.2.3 加强作风教育，强化工作人员依法认真履职。
- 7.2.4 完善制度机制，防范降低风险。
- 7.2.5 坚持问题导向，及时发现并整改风险隐患。

8 业务档案管理

8.1 档案类型

社会保险管理类，参保单位登记材料。

8.2 档案保管期限

永久。

8.3 档案保存方式

电子档案。

8.4 档案归档目录

- 8.4.1 《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申请表》。
- 8.4.2 有关职能部门批准单位撤销、注销、解散、合并、改制或成建制转出的文件。
- 8.4.3 《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表》。
- 8.4.4 其他相关材料。

9 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本文件涉及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a)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五号）；
- b)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259 号）；
- c)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86 号）；
- d) 《云南省社会保险费征缴条例》（云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42 号）；
- e) 《云南省社会保险局关于印发〈云南省基本养老保险经办业务规程（试行）的通知〉（云社险〔2004〕27 号）。

附录 A
(资料性)
表格示例

A.1 下面给出了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申请表的示例。

示例：

云南省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注销登记申请表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章）： 年 月 日

批准文件名称		
批准日期		
注销原因	注销营业执照	☐
	吊销营业执照	☐
	破产（关闭）	☐
	兼（合）并	☐
	分立	☐
	批准或宣布终止	☐
	单位成建制转出	☐
	其他原因	☐

参保单位经办人：

参保单位负责人：

附录 B
(资料性)
回执示例

A.3 下面给出了业务受理回执的示例。

示例：

业务受理回执

条形码

二维码

请扫描上方二维码
随时关注办理进度

受理编号		受理日期	
事项名称			
申请人姓名		联系电话	
受理资料	1. XXX 2. XXX 3. XXX 4. XXX 5. XXX		
温馨提示	1. 受理回执记录业务受理情况，可用于办理进度查询，请妥善保管。 2. 您可以用“云南人社”APP 和云南人社微信小程序扫描本单右上角二维码查询办理进度。 3. 如果您所办业务办结后有相关结果表单需要下载，可以使用“云南人社”APP 下载，也可以在自助一体机或社保经办机构大厅查询获取。 4. 事项特殊提示信息。（有就显示，没有就不显示）		

受理人：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章）：

A.4 下面给出了不予受理回执的示例。

示例：

不予受理回执

表单编号：_____

_____：

你（单位）于_____年__月__日向我局申办_____业务，经审查，你的申请事项因以下原因，不符合受理条件，我局决定不予受理。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业务专用章）

年 月 日

A.5 下面给出了不予办理回执的示例。

示例：

不予办理回执

表单编号：_____

_____：

你(单位)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我局申办_____业务(业务受理编号：_____)，
经审查，你的申请事项因以下原因，不符合办理条件，我局决定不予办理。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业务专用章)

年 月 日

附 录 C
(规范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参保登记注销流程图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参保登记注销流程见图 C.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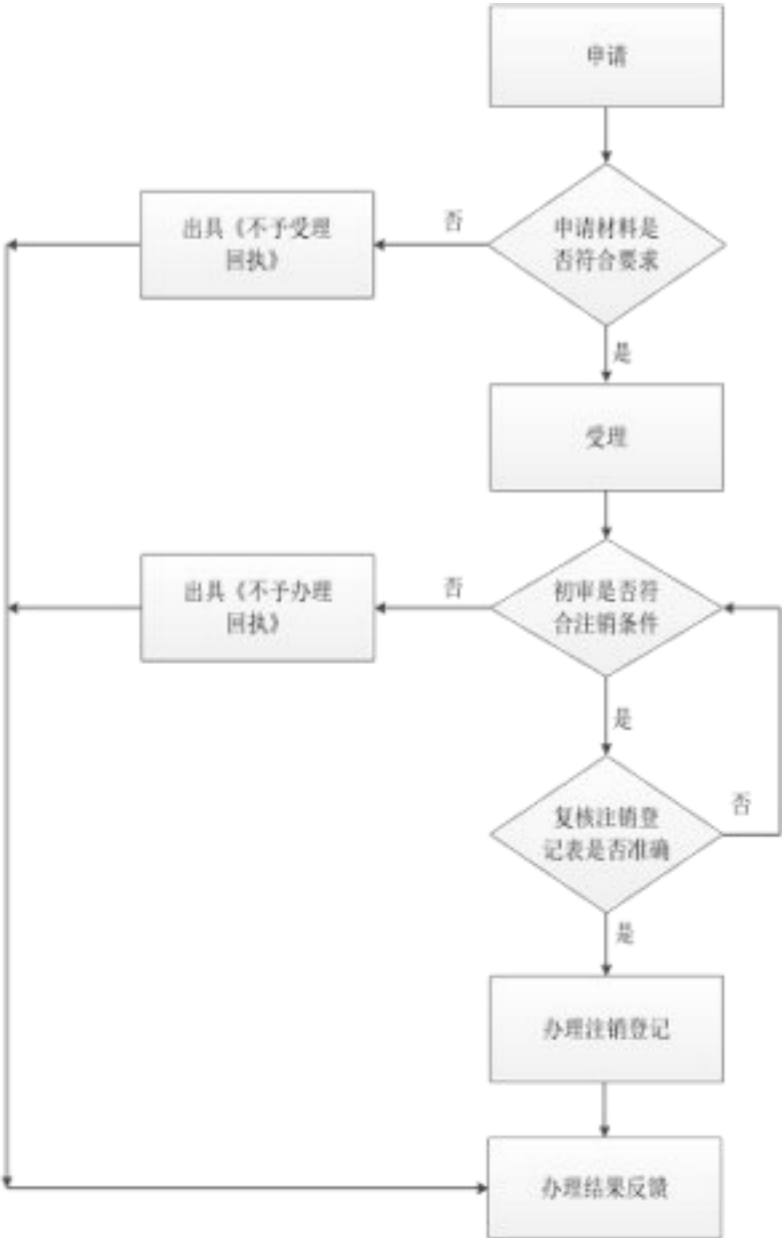


图 C.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单位参保登记注销流程图